

2020 年度

泸州两江新城建设管理

委员会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1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一）主要职能.....	4
（二）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4
二、机构设置.....	7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四部分 附件.....	31
附件 1.....	31

附件 2.....	35
第五部分 附表.....	4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9
二、收入决算表.....	49
三、支出决算表.....	4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9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9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9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9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9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9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9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负责两江新城规划范围内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

（二）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项目建设快速推进。强化项目建设调度和要素保障，实行“班子成员定点联系项目、管理人员长期蹲守项目”的工作机制，及时协调解决复工复产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全力推进各类项目建设。西南医科大学南侧绿化项目、沱江新城整体城镇化市政道路和综合管廊项目和二环路（纳溪段）项目顺利通过竣工验收；第二医教园区临时出行及排污工程项目、中医医院城南医院 10kv 专线工程项目加速推进，预计于 12 月底实现竣工投用；第二医教园区骨干道路项目、和丰场周边道路项目、云峰路、方山快速通道项目、环卫基地、城北片区基础设施道路等项目达到预期进度。

2、城市功能持续优化。按照“补齐短板、突出重点、完善功能”的原则，不断完善基础配套，努力提升新城综合承载能力和城市品质。一是着力完善基础设施。坚持“宜居

宜业、功能完善”的功能定位，沱江新新城整体城镇化市政道路和综合管廊项目和二环路（纳溪段）项目竣工投用。二是着力提升配套功能。市委党校新校区等项目建成投用。四川化工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四川医疗器械学院、绿地健康科技城等项目有序推进。三是着力强化项目招引。先后香港铜锣湾集团、保利集团、德商集团等 20 余家企业进行了多次招商座谈，就引进商贸会展、教育医疗、生态旅游、仓储物流、特色小镇等业态进行了深度对接。其中与新鸥鹏集团签订了《“泸州新鸥鹏教育城项目”投资合作框架协议》，积极推动已签订招商协议的吾悦广场项目、环球港项目尽快启动供地程序，推动项目早日落地。

3、项目包装有序有力。始终坚持“发展为要、创新为先、项目为王”理念，积极包装储备项目，发展后劲进一步提升。全力开展长湿新城大健康产业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等 2 个 PPP 项目的包装策划工作，项目包装总投资约 40 亿元；策划了和丰场历史文化街区保护项目，包装项目总投资约 9 亿元。2020 年共包装储备 17 个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90 亿元。

4、城市开发有序推进。牢固树立经营城市理念，坚持“先地下后地上，先基础配套再土地出让”的原则，统筹做好土地经营基础工作，持续提升新城价值，支撑新城滚动发展。今年两江新城范围内出让土地 762 亩，实现土地收入 30

亿元，目前仍有储备地 3000 亩以上，将有效保障用地需求，有力支撑新城滚动持续发展。

5、项目管理有力有效。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召开 17 次党工委会、主任办公会专题研究部署安全、环保和农民工工资保障等工作，压紧压实各方责任，坚决守住发展底线。全力打造“预防为主、常态管理、定期排查”的事故隐患预警体系，通过“管委会买服务、专家查隐患、企业抓整改”的方式，扎实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全年共开展安全、环保专项检查 100 余次，排查处理各类隐患 231 个。两江新城全年未发生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和环境保护、工程质量、社会稳定事件，总体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6、企业转型稳步推进。按照强化“做实平台、做强产业”的工作导向，支持城投集团参与市场竞争，积极拓展主营业务，推动企业转型发展，做大做强。2020 年，城投集团共实施项目 10 个，全年计划完成投资 10 亿元，预计全年完成投资 10 亿元。参与开发的绿地科技城项目完成完成投资 5 亿元，实现销售收入 4 亿元。进一步延展准金融服务链条，设立了供应链公司和基金公司，形成了融资担保、融资租赁、供应链管理、基金管理等四大主营业务，并深度服务于泸州市建筑业企业总部基地。目前，城投集团资产总额 180 亿元，净资产额 56 亿元，预计年底将实现营业收入 10 亿元，实现利润 5000 万元。

二、机构设置

泸州两江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于 2016 年 8 月由原长江湿地新城管委会、沱江新城管委会合并而成，下设有党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和环境保护办公室、项目管理科、财务科、纪律检查室等 5 个内设机构。2020 年管委会有行政编制 12 名，实有人数 12 人。

泸州两江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下属二级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41119.81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96 万元，支出总计 41120.77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入增加 8778.74 万元，收入增长 27.14%，支出增加 8780.66 万元，支出增长 27.15%。主要变动原因是建设项目的增加导致项目经费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收入合计 41119.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841.04 万元，占 84.73%；政府性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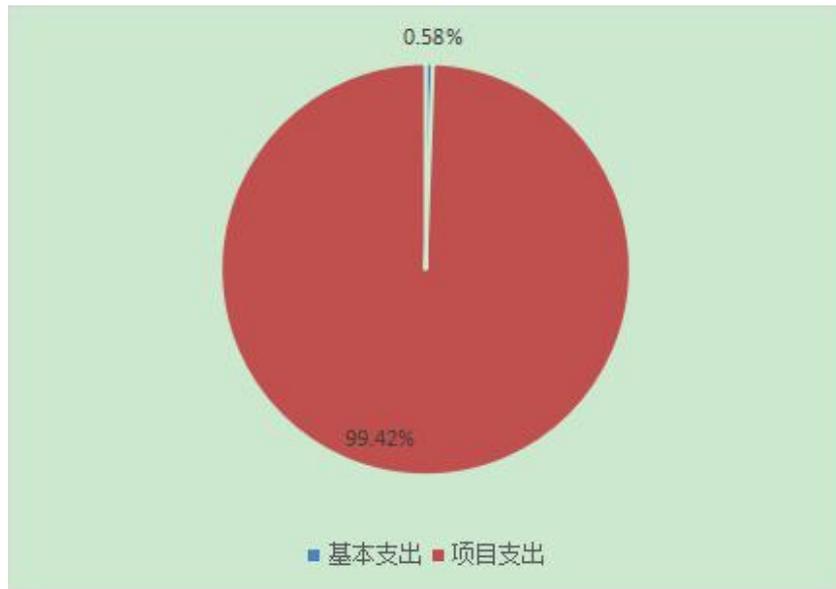
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278.77 万元，占 15.2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支出合计 41120.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9.10 万元，占 0.58%；项目支出 40881.67 万元，占 99.4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 41119.81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96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 41120.77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8778.74 万元，增长 27.14%，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780.66 万元，增长 27.15%。主要变动原因是建设项目的增加导致项目经费增加。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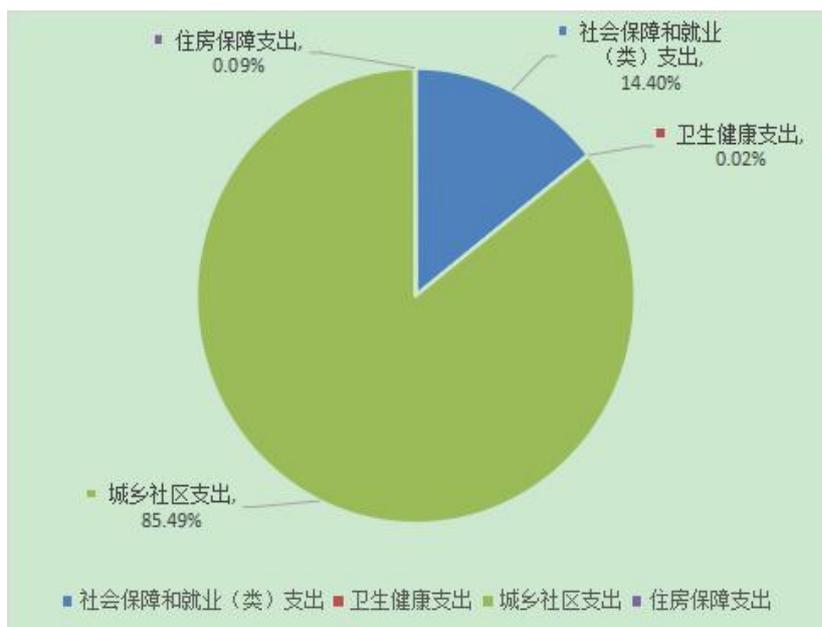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84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4.73%。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26137.35 万元，增长 300.26%。主要变动原因是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下达的项目资金增加。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84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017.19 万元，占 14.40%；卫生健康支出 6.99 万元，占 0.02%；城乡社区支出 29787.82 万元，占 85.49%；住房保障支出 29.99 万元，占 0.09%。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34842 万元, 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11.50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5.69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5000 万元, 完

成预算 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5.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84.9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103.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3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9468.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8.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1.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9.1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4.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奖励

金、住房公积金等。

日常公用经费 44.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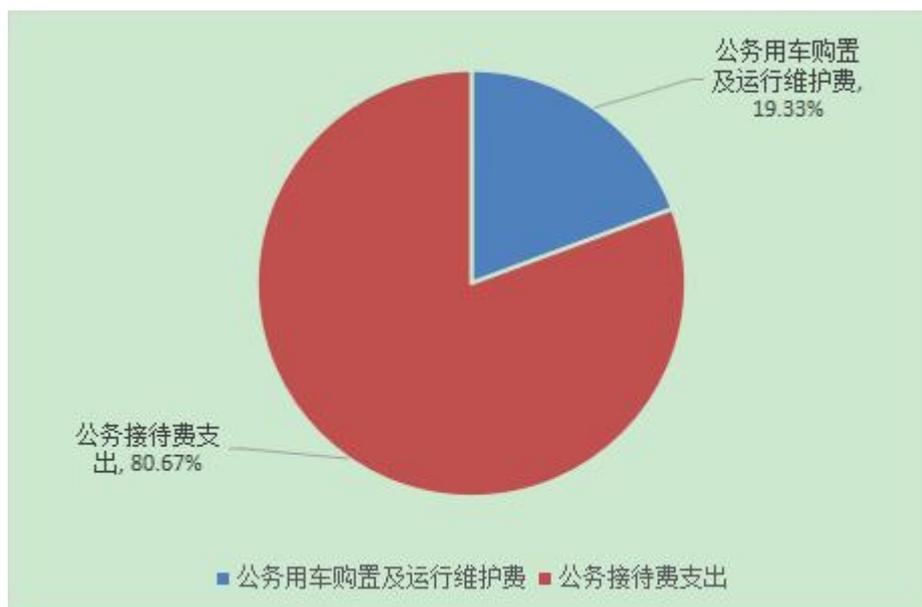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8.07 万元，完成预算 26.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加强“三公”经费支出管理，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56 万元，占 19.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6.51 万元，占 80.67%。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无团组名称、出访地点、取得成效等开支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56 万元，完成预算 2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减少 5.07 万元，下降 76.47%。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厉行节约，减少用车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1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5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参加市政府通知的必须参加的会议、领取密件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6.51 万元，完成预算 33.5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增加 3.63 万元，增长 126.04%。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来参观考察企业增多，接待次数及接待人次增加，增加接待费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6.51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招商引资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38 批次，59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6.51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6.51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6278.7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5.27%。与 2019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17356.69 万元，下降 73.43%。主要变动原因是通过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下达的项目资金减少。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19 年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泸州两江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4.25万元，比2019年增加5.16万元，增长13.20%。主要原因是办公业务量增加，办公费等项目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泸州两江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13.2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13.28万元。主要用于采购长湿公园、南北滨公园维护服务。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13.2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26.2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7.01%。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泸州两江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共有车辆1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对8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8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8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查自评结果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绩效目标得到了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逐渐丰富和完善。

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 4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1、南北滨公园维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公园绿化管护、人工工资、设施维护、设备维修、安全及环保等工作全面完成。该项目资金的使用，确保以上工作内容得到了有力的资金保障，确保 2020 年公园管护工作得以高质量、高标准、高效能完成，项目资金严格按申报计划使用，严格控制资金成本，确保了项目资金在预算额度内使用。2、沱江西路、春江路及南北滨公园项目建成后，大大提高毗邻地块开发成熟度，改善了投资开发环境，推动了土地开发增值，加速了区域人气和产业汇集。同时进一步完善了城西、城北片区道路网络系统，改善了城市交通条件；有效解决了区域内各学校、小区和沿线群众的日常生活需求，为市民群众提供休闲娱乐、生态观光、健身交流的舒适环境。3、泸州沱江新城整体城镇化市政道路及综合管廊建设项目能够创造更好的经营环境，吸引社会资本，加大对泸州市的投资，带动项目区 5050 亩土地成熟及周边产业的发展，促进泸州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有效保护环境，调整产业结构，构筑新

型城镇化形态，对泸州市的宏观经济影响具有较大的意义。

4、项目建设综合协调费主要用于保障项目现场管理、项目管理机构运转、项目各方协调、项目安全及环保、项目用地保障等工作全面完成。该项目资金的使用，确保以上工作内容得到了有力的资金保障，确保2020年项目建设各项协调工作得以高质量、高标准、高效能完成，项目资金严格按申报计划使用，严格控制资金成本，确保了项目资金在预算额度内使用。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物业管理费”“项目建设综合协调费”“泸州沱江新城整体城镇化市政道路及综合管廊建设PPP项目”“沱江西路、春江路及南北滨公园项目经费”“南北滨公园维护费”等5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单位物业服务、水电气开支等，确保机关正常运行。

(2) “项目建设综合协调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75万元，执行数为1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全年两江新城项目建设各项工作顺利推进，完成了2020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

(3) 泸州沱江新城整体城镇化市政道路及综合管廊建设 PPP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0743.56 万元，执行数为 20743.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创造了更好的经营环境，吸引更多的社会资本对泸州市的投资，带动项目区 5050 亩土地成熟及周边产业的发展，促进泸州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有效保护环境，调整产业结构，构筑新型城镇化形态，对泸州市的宏观经济影响具有较大的意义。

(4) 沱江西路、春江路及南北滨公园项目经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8057.15 万元，执行数为 18057.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大大提高毗邻地块开发成熟度，改善了投资开发环境，推动了土地开发增值，加速了区域人气和产业汇集。同时进一步完善了城西、城北片区道路网络系统，改善了城市交通条件；有效解决了区域内各学校、小区和沿线群众的日常生活需求，为市民群众提供休闲娱乐、生态观光、健身交流的舒适环境。

(5) 南北滨公园维护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00 万元，执行数为 187.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88%。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公园绿化管护、人工工资、设施维护、设备维修、安全及环保等工作全面完成。该项目资金的使用，确保以上工作内容得到了有力的资金保障，确保 2020 年公园管护工作得以高质量、高标准、高效能完成，项目资金严格按申报计划使用，严格控制资金成本，确保了项目资金在预算额度内使用。

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预算单位		泸州两江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 元)	预算数:	30	执行数:	30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保障单位物业服务、水电气开支等， 确保机关正常运行。			顺利保障单位物业服务、水电气开支等， 确保机关正常运行。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项目完成 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 转	物业服务费、水电气支 出	物业服务费、水电气 支出
	项目完成 指标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保质保 量	卫生服务、会务服务、 安保服务等	卫生服务、会务服务、 安保服务等
	项目完成 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每天	365 天	365 天
	项目完成 指标	成本指标	按人按月按量核 算	按合同签订金额执行	按合同签订金额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物业服务成本较 低	用工薪酬较低	用工薪酬较低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机关会务、卫 生、安全	机关物业服务水平较 高	机关物业服务水平较 高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影响	项目实施影响期为 1 年。	项目实施影响期为 1 年。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单位干部职工对 物业服务工作满意	93%满意	93%满意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受益人满意度	92%满意	92%满意

项目建设综合协调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综合协调费			
预算单位		泸州两江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75	执行数:	175	
	其中-财政拨款:	175	其中-财政拨款:	175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完成 2020 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两江新城各项建设快速平稳推进。		完成 2020 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两江新城各项建设快速平稳推进。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	实施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项目	实施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项目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项目建设各项任务完成质量	预计完成投资占年度投资计划的 100%	完成投资占年度投资计划的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各项工作协调成本费用	175 万以内，其中办公费 71.6 万，差旅费 30 万，接待费 19.4 万，劳务费 10 万，咨询费 4 万，福利费 20 万，租赁费 10 万，维修费 10 万	175 万以内，其中办公费 71.6 万，差旅费 30 万，接待费 19.4 万，劳务费 10 万，咨询费 4 万，福利费 20 万，租赁费 10 万，维修费 10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在预算经费内完成协调工作	确保了当年投资任务的完成，全面完成当年投资额，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确保了当年投资任务的完成，全面完成当年投资额，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挡升级	立足提升新城品味和人居环境，不断加大城市优质资源集聚力度，进一步完善城市基础配套功能。	立足提升新城品味和人居环境，不断加大城市优质资源集聚力度，进一步完善城市基础配套功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影响	项目实施对经济社会发展影响期为 1 年。	项目实施对经济社会发展影响期为 1 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两江新城建设工作满意	93%满意	93%满意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2%满意	92%满意

泸州沱江新城整体城镇化市政道路及综合管廊建设 PPP 项目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泸州沱江新城整体城镇化市政道路及综合管廊建设 PPP 项目			
预算单位		泸州两江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20743.56	执行数:	20743.56	
	其中-财政拨款:	20743.56	其中-财政拨款:	20743.56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完成泸州沱江新城整体城镇化市政道路及综合管廊建设立项项目项目建设。			泸州沱江新城整体城镇化市政道路及综合管廊建设项目已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建设 12 条市政道路和 4 条地下综合管廊及其配套设施, 其中市政道路总长约 20Km, 综合管廊总长约 9Km。	建设 12 条市政道路和 4 条地下综合管廊及其配套设施, 其中市政道路总长约 20Km, 综合管廊总长约 9Km。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通过主管部门验收	通过竣工验收	已通过竣工验收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	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	泸州高中周边子项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横一线周边子项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云峰路子项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横三线以南子项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实现了完工交付, 并进入了运营维护。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不超过立项审批的全部费用	300000	不超过 3000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周边土地开发	周边土地基本已挂牌出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区域配套	完善整体城镇化区域的道路配套	完善整体城镇化区域的道路配套, 各道路已通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影响	项目实施对经济社会发展影响期为持续影响	项目实施对经济社会发展影响期为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对完善城市配套满意度	94%满意	94%满意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3%满意	93%满意

沱江西路、南北滨公园项目经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沱江西路、南北滨公园项目经费			
预算单位		泸州两江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8057.15	执行数:	18057.15	
	其中-财政拨款:	18057.15	其中-财政拨款:	18057.15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完成沱江西路、南北滨公园项目立项项目项目建设		沱江西路、南北滨公园项目已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建设南滨路 1.33 公里,北滨路 4.34 公里;南滨公园 425 亩,北滨公园 663 亩。	完成南滨路 1.33 公里,北滨路 4.34 公里;南滨公园 425 亩,北滨公园 663 亩全部道路和公园绿地建设。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通过主管部门验收	通过竣工验收	已通过竣工验收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	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	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不超过立项审批的全部费用	不超过 84000 万元	不超过 840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周边土地开发	周边土地基本已挂牌出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区域配套	新增公园绿地,打通城市道路	新增公园、道路均已对社会全面开放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影响	项目实施对经济社会发展影响期为持续影响	项目实施对经济社会发展影响期为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完善城市配套满意度	94%满意	94%满意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3%满意	93%满意

南北滨公园维护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南北滨公园维护费			
预算单位		泸州两江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400	执行数:	187.52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中-财政拨款:	187.52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完成南滨公园、北滨公园停车场、绿地、公厕管理用房等 2020 年管理维护工作。			完成南滨公园、北滨公园停车场、绿地、公厕管理用房等 2020 年管理维护工作。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采购合同约定的目标任务	按合同约定实施管护 6 个月	按合同约定实施管护 6 个月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完成管护内容	预计完成合同约定管护目标的 100%	预计完成合同约定管护目标的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按合同支付管护费用	400 万元以内完成公园管护。	5 月管护费约 28.24 万元, 6—11 月管护费约 159.2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在预算经费内完成管护工作	按合同约定顺利完成了公园管护任务, 确保了当年投资任务的完成, 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按合同约定顺利完成了公园管护任务, 确保了当年投资任务的完成, 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挡升级	立足提升新城品味和人居环境, 不断加大城市优质资源集聚力度, 进一步完善城市基础配套功能。	立足提升新城品味和人居环境, 不断加大城市优质资源集聚力度, 进一步完善城市基础配套功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影响	项目实施影响期为 1 年。	项目实施影响期为 1 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两江新城建设工作满意度	94%满意	94%满意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4%满意	94%满意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泸州两江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部门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项目建设综合协调费”“泸州沱江新城整体城镇化市政道路及综合管廊建设 PPP 项目”“沱江西路、春江路及南北滨公园项目经费”“南北滨公园维护费”开展了绩效评价，《项目建设综合协调费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泸州沱江新城整体城镇化市政道路及综合管廊建设 PPP 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沱江西路、春江路及南北滨公园项目经费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南北滨公园维护费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1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机关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用于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的支出。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6.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价款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

1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2.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泸州两江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部门 2020 年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泸州两江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是独立核算的一级预算单位，属于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

（二）机构职能。

负责两江新城规划范围内人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

（三）人员概况。

2020 年度，泸州两江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总编制 12 名，其中行政编制 12 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0 年本年收入合计 41119.81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0.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841.04 万元，占 84.7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278.77 万元，占 15.27%。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0 年本年支出合计 41120.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9.10 万元，占 0.58%；项目支出 40881.67 万元，占 99.42%。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一是按照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审要求，根据我单位职责，结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了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年度内履职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认真填报了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物业管理费”“项目建设综合协调费”“泸州沱江新城整体城镇化市政道路及综合管廊建设 PPP 项目”“沱江西路、春江路及南北滨公园项目经费”“南北滨公园维护费”等 5 个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了年度绩效数量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等，详细反映了相应项目工作任务、达成的效果。

二是按照《泸州市市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要求，认真组织开展绩效监控工作，对项目进度、预算执行、投入产出、各项效益的阶段完成情况进行动态跟踪监控，进一步明确项目完成目标可能性及时间。

三是按照财政部门统一部署，我单位按要求同 2020 年预算同时公开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并随同本部门 2020 年决算同时公开了绩效目标管理情况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二）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自查自评。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编制、经费支出的重要依

据，不断优化财政资金配置，强化绩效理念，推动我单位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水平的不断提升。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0年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查自评结果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按照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的绩效指标开展自评得分84分。

（二）存在问题。

部分项目绩效指标不够细化，绩效目标和指标值设定有待更科学更合理。

（三）改进建议。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单位将进一步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一是改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夯实预算基础工作，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二是遵循“谁申报资金，谁制定绩效目标”的原则，结合项目的特性和具体实施内容，设定细分的绩效指标，力求科学合理；三是认真研究重点项目的执行，提早规划，提前实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部门预算管理 (80分)	预算编制 (30分)	目标制定	10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要素完整、细化量化。	8
		目标完成	10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10
		编制准确	10	评价部门年初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准确。	9
	预算执行 (30分)	支出控制	10	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	10
		动态调整	10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10
		执行进度	10	评价部门在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8
	完成结果 (20分)	预算完成	10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预算执行情况。	9
		违规记录	10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合规。	10
	绩效结果应用 (10分)	信息公开 (2分)	自评公开	2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整改反馈 (8分)		结果整改	4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4
		应用反馈	4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4
自评质量 (10分)	自评质量 (10分)	自评准确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率。	/
自评得分					84

项目建设综合协调费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泸州两江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项目建设综合协调费项目，主要用于两江新城项目建设综合协调工作，确保全面完成 2020 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项目建设目标任务。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该项目列入 2020 年部门年初预算，经过详细测算，一上申报金额 175 万元。市财政一下、二下控制数及预算批复金额均为 175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该项目主要用于保障项目开工仪式、项目现场管理、项目管理机构运转、项目各方协调、项目安全及环保、项目用地保障工作经费等支出，确保以上各项工作全面完成，确保项目建设快速平稳推进。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完全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 175 万元，截止评价时点实际到位 175 万元，全部为市级财政拨款，资金到

位率 100%。

2. 资金使用。该项目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175 万元，开支范围按经济分类科目归集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维护费、差旅费、接待费、劳务费、福利费、租赁费等。支付进度为按月向市财政申报资金使用计划，在市财政下达的金额内支付。财务科严格审核支付依据，确保每笔支出合规合法和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建立了《机关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机关财务报销流程及规范》等制度，汇编了《财务工作制度汇编》，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单位独立设置了财务科，有专职会计人员负责项目资金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工作。项目资金的审批和使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涉及项目资金的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性质为工作经费类项目，项目实施主要根据工作开展进度而定，结合各阶段项目建设各项工作要求，经过业务科室申报和测算，每月按计划向市财政局申报项目资金使用额度和计划，在市财政局下达的资金额度内按规定审批支付，为项目建设各项管理、协调工作做好资金保障。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止评价时点，项目建设综合协调费项目资金全部执行完毕，该项目用于保障的项目开工仪式、项目现场管理、项目管理机构运转、项目各方协调、项目安全及环保、项目用地保障等工作全面完成。该项目资金的使用，确保以上工作内容得到了有力的资金保障，确保2020年项目建设各项协调工作得以高质量、高标准、高效能完成，项目资金严格按申报计划使用，严格控制资金成本，确保了项目资金在预算额度内使用。

（二）项目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该项目在预算经费内完成了各项协调工作，最大限度控制了资金成本，确保了项目资金经济效益最大化。

社会效益。该项目实施立足保障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确保项目完工后提升新城品味和人居环境，不断加大城市优质资源集聚力度，进一步完善城市基础配套功能，使该项目社会效益最大化。

服务对象满意度。该项目资金的使用有效保障了项目建设协调工作的完成，促进了各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市民及受益人对两江新城建设工作非常满意。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随着开工项目数量增多和项目建设各类工作的协调难度加大，该项目资金出现缺口，现有预算额度用于保障项目建设协调工作越来越困难。随着项目建设

工作量的加大，项目管理机构运转费用越来越高，该项目资金也有部分用于保障项目管理机构的正常运行。

（二）相关建议。增加该项目的预算额度，进一步规范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两江新城项目综合协调工作得以高质量、高标准、高效能完成。

泸州沱江新城整体城镇化市政道路 及综合管廊建设 PPP 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该项目列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经过详细测算，经向市财政申请并批复追加预算 20743.56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该项目位于沱江新城组团康健城片区，共包含 12 条市政道路和 4 条地下综合管廊及其配套设施，其中市政道路总长约 20Km，综合管廊总长约 9Km。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完全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 20743.56 万元，截止评价时点实际到位 20743.56 万元，全部为市级财政拨款，资金到位率 100%。

2. 资金使用。该项目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20743.56 万元，开支范围为整体城镇化市政道路及综合管廊建设 PPP 费用。支付进度为按月向市财政申报资金使用计划，在市财政下达的金额内支付。财务科严格审核支付依据，确保每笔支出合规合法和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建立了《机关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机关财务报销流程及规范》等制度，汇编了《财务工作制度汇编》，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单位独立设置了财务科，有专职会计人员负责项目资金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工作。项目资金的审批和使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涉及项目资金的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两江新城管委会作为本项目的实施机构，经政府采购，确定北京首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市政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为成交社会资本方。成交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出资代表（泸州沱江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政府方出资代表与社会资本方按10%：90%的比例出资。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分子项验收和交付，分别为：泸州高中周边子项于2019年8月23日、横一线周边子项于2019年9月30日、云峰路子项于2020年1月10日、横三线以南子项于2020年9月15日实现了完工交付，并进入了运营维护。项目的各项任务、进度计划等基本按期完成，成本可控、质量合格，基本实现了预期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本项目的建成，能够创造更好的经营环境，吸引社会资本，加大对泸州市的投资，带动项目区 5050 亩土地成熟及周边产业的发展，促进泸州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有效保护环境，调整产业结构，构筑新型城镇化形态，对泸州市的宏观经济影响具有较大的意义。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无。

（二）相关建议。无。

沱江西路、春江路及南北滨公园项目经费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介绍项目基本情况，重点说明以下内容：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该项目列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经过详细测算，经向市财政申请并批复追加预算 18057.15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该项目位于沱江三桥上游两岸，共包含 4 个子项目，其中南滨路 1.33 公里，北滨路 4.34 公里；南滨公园占地 425 亩，北滨公园占地 663 亩。项目资金用于保障已完工子项目的可用性付费（建设投资部分），履行合同约定义务。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完全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 18057.15 万元，截止评价时点实际到位 18057.15 万元，全部为市级财政拨款，资金到位率 100%。

2. 资金使用。该项目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18057.15 万元，开支范围为整体城镇化市政道路及综合管廊建设 PPP 费用。支付进度为按月向市财政申报资金使用计划，在市财政下达的金额内支付。财务科严格审核支付依据，确保每笔支出合规合法和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建立了《机关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机关财务报销流程及规范》等制度，汇编了《财务工作制度汇编》，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单位独立设置了财务科，有专职会计人员负责项目资金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工作。项目资金的审批和使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涉及项目资金的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015年10月，我委作为该项目实施机构，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的要求和流程，完成了资格预审、竞争性磋商及一系列公告等采购程序，确定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为社会资本方。根据合同约定，由泸州沱江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成交社会资本方按照10%和90%的比例出资成立项目公司（泸州中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具体负责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工作。该项目合同约定了政府方对项目质量、进度、安全和建设资金，以及对项目建设的知情权、进场检查和测试、对承包商和分包商选择的监控等监督权利，确保项目建设始终符合预期和可控。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中的南滨路（春江路一期工程）子项于2018年6月30日通过验收并实际投入使用，北滨路（沱江西路及规划二路）和北滨公园子项于2018年11月30日通过竣工验

收，南滨公园子项除地下停车场区域外的其他建设已基本完成，正有序开展收尾工作，各项任务、进度计划等基本按期完成，成本可控、质量合格，基本实现了预期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建成后，大大提高毗邻地块开发成熟度，改善了投资开发环境，推动了土地开发增值，加速了区域人气和产业汇集。目前，已实现毗邻地块出让收益约 35 亿元，缓解了城市建设发展的资金压力。

该项目建成后，进一步完善了城西、城北片区道路网络系统，改善了城市交通条件；有效解决了区域内各学校、小区和沿线群众的日常生活需求，为市民群众提供休闲娱乐、生态观光、健身交流的舒适环境。

该项目建成后，有效解决了西南医科大学、川江首府、金科博翠湾等项目所在片区的污水排放问题，对片区水环境治理发挥关键作用。同时，该项目的公园绿地系统建设对进一步提升沱江岸线生态保护，充分践行“生态筑基，绿色发展”的公园城市理念，丰富“生态泸州、宜居酒城”内涵，推进我市城市雨污分流改造和海绵城市建设发挥了重要意义。

该项目的建成后，实现了如期向公众提供合格的公共服务，提高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获得了广大市民群众的一致好评。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无。

（二）相关建议。无。

南北滨公园维护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南北滨公园绿化管护总面积约 471794 m²，其中南滨公园面积约 104691 m²，北滨公园面积约 367103 m²。南北滨公园管护费主要用于南北滨公园内的管护及公园内所有设施设备维护、维修及日常保洁管理。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该项目列入 2020 年部门年初预算，经过详细测算，一上申报金额 400 万元。市财政一下、二下控制数及预算批复金额均为 400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该项目主要用于南北滨公园范围内景观绿化和公共厕所、停车场、垃圾桶、公园座椅等设施的维护、维修及日常保洁管理，确保管护工作满足《泸州市公共绿地管护质量标准》《泸州市城市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分类作业管理标准（试行）》《泸州市城市公园管理规范（试行）》的标准以及市级园林部门、城管部门对环境卫生、清扫保洁等工作要求。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完全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 400 万元，截止评价时点实际到位 187.52 万元，全部为市级财政拨款，资

金到位率 46.88%。

2. 资金使用。该项目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187.52 万元，开支范围按经济分类科目归集主要包括公园绿化管护费、清扫保洁费、人工工资费、设施维护费、设备维修费等。支付进度为按月向市财政申报资金使用计划，在市财政下达的金额内支付。财务科严格审核支付依据，确保每笔支出合规合法和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建立了《机关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机关财务报销流程及规范》等制度，汇编了《财务工作制度汇编》，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单位独立设置了财务科，有专职会计人员负责项目资金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工作。项目资金的审批和使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涉及项目资金的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主要根据工作开展进度而定，结合各阶段项目建设各项工作要求，经过业务科室申报和测算，按计划向市财政局申报项目资金使用额度和计划，在市财政局下达的资金额度内按规定审批支付，为公园各项维护管理、协调工作做好资金保障。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止评价时点，南北滨公园维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公园绿化管护、人工工资、设施维护、设备维修、安全及环

保等工作全面完成。该项目资金的使用，确保以上工作内容得到了有力的资金保障，确保 2020 年公园管护工作得以高质量、高标准、高效能完成，项目资金严格按申报计划使用，严格控制资金成本，确保了项目资金在预算额度内使用。

（二）项目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按合同约定顺利完成了公园管护任务，确保了当年投资任务的完成，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社会效益。该项目实施立足保障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确保公园的正常运营，提升新城品味和人居环境，不断加大城市优质资源集聚力度，进一步完善城市基础配套功能，使该项目社会效益最大化。

服务对象满意度。该项目资金的使用有效保障了项目管护工作的完成，促进了各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市民及受益人对两江新城建设工作非常满意。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无突出问题。

（二）相关建议。增加该项目的预算额度，进一步规范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公园管护工作高质量、高标准、高效能完成。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